

标段编号： 2108-440305-04-01-685729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塘朗雅苑等9个小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珠光苑、珠光公
寓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1月18日

(一)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林俊煌
资质类别及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项目经理资格、 职称类别及等级 二级建造师 (市政公用、 建筑工程专业)
企业性质	民营	企业办公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201
投标人财务状况	营业收入	2021 年: 8516.576180 万元; 2022 年: 1.5901.595427 万元; 2023 年: 6932.508595 万元。 总计: 3.1350.680202 万元	
	纳税额	2021 年: 187.651181 万元; 2022 年: 222.43057 万元; 2023 年: 237.060337 万元。 总计: 647.142088 万元	
投标人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签订日期/ 竣工验收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在建/完工）	
1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北延工程（新建）	市政道路	竣工验收时间： 2021.04.30	238.05744 5	完工	
2	芳芷二路市政工程	市政道路	竣工验收时间： 2024.06.27	832.01642 6	完工	
3	兰芷四路市政工程	市政道路	竣工验收时间： 2024.06.27	340.52683 0	完工	
4	洲远路项目	市政道路	合同签订时间： 2024.07.26	346.75039 8	在建	
5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侨发路项目施工	市政道路	合同签订时间： 2024.09.26	254.54258 6	在建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竣工验收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项目经理姓名	备注
1	十二岭片区道路修复黑化工程	市政道路	2023.11.08	47.05363 9	黄晓佳	
2	山庄文体馆周边停车位改沥青路面工程	市政道路	2024.04.20	51.66213 8	黄晓佳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北延段工程	深圳奥萨医药有限公司	优良	2021.04.30	
2	沙河片区市政设施零星修缮工程（一次）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A	2020.07.06	
3	南头街道执法队扣押仓库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A	2023.06.26	
4	南山区青少年活动中心（滨海部）户外景观项目（施工）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南山区委员会	A	2020.06.21	
5	大冲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施工）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A	2020.12.29	
科技创新能力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说明	专利颁发机构	专利颁发日期	备注
1	一种建筑用抹平机	建筑施工使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1.03.02	

2	一种移动式建筑工具车	建筑施 工使用	国家知识 产权局	2021.03.02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在本项目 从事职务	姓名	职称	注册证/上岗 证	社保情况 (*年*月--* 年*月)	备注
1	项目经理	黄晓佳	//	二级建造师 注册证书	2023.07-202 4.10	
2	技术负责人	赵万胜	工程师	职称证	2020.04-202 4.10	
3	商务负责人	周超奇	工程师	职称证	2022.06-202 4.10	
4	造价工程师	郑佳林	造价工 程师	造价师证	2021.04-202 4.10	
5	质量负责人	陈楷文	/	职业资格证	2016.04-202 4.10	
6	安全负责人	王增武	/	安全生产考 核 C 证	2019.04-202 4.10	
7	安全员	陈梓兴	/	安全生产考 核 C 证	2019.08-202 4.10	
8	施工员	姚洪财	/	职业资格证	2019.11-202 4.10	
9	资料员	丁丽	/	职业资格证	2019.01-202 4.10	
10	劳资专管员	魏李东	/	职业资格证	2022.05-202 4.10	
11	材料员	林桂波	/	职业资格证	2014.03-202 4.10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名称	项目名 称	获奖 级别	颁奖机构	获奖 日期	备注
1	//	//	//	//	//	

1、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6722421Q

名 称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俊煌

成 立 日 期 2011年11月23日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201

登记机关
2023年 09月 06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2、企业性质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我单位参加的塘朗雅苑等9个小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珠光苑、珠光公寓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 年 11 月 18 日

3、近三年审计报告

2021 年审计报告

广东海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Guangdong Hais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报告 书

REPORT



中国·深圳
SHENZHEN CHINA

防伪编号： 07552022071186789383

广东海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广海财审字[2022]第MC1935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名称：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广东海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7-18
报备日期： 2022-07-29
签名注册会计师： 高辉 李程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广东海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83256406
传真： 无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翰岭社区梅林路13号人武干部培训楼910
电子邮件： 2676991831@qq.com
事务所网址： 无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广东海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广东海松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8
七. 财务情况说明书	19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广东海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翰岭社区梅林路13号人武干部培训楼910

电话：0755-83256406

邮编：518033

机密

广海财审字[2022]第MC1935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广东海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八日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037,776.69	12,867,425.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210,740.00	
应收账款	3	20,119,495.40	8,616,355.9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4,875,253.69	3,330,311.02
其他应收款	5	35,019,811.81	3,500,583.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	7,463,855.13	3,014,336.1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4,726,932.72	31,329,012.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855,587.91	663,025.6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	22,045.45	203,418.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7,633.36	866,443.77
资产合计		75,604,566.08	32,195,456.2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	3,000,000.00	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	15,879,022.35	10,180,518.94
预收款项	11	934,882.70	597,901.4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	868,595.25	1,019,236.14
应交税费	13	137,296.81	98,647.35
其他应付款	14	19,983,634.50	15,556,900.30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803,431.61	28,453,204.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0,803,431.61	28,453,204.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5	3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6,513.46	
未分配利润	16	3,694,621.01	2,742,252.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801,134.47	3,742,252.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604,566.08	32,195,456.2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7	85,165,761.80
减：营业成本	18	76,105,759.69
税金及附加	19	737,357.62
销售费用	20	1,030,500.84
管理费用	21	2,361,529.67
研发费用	22	3,742,168.19
财务费用	23	93,342.5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5,103.21
加：营业外收入	24	150,515.41
减：营业外支出	25	90,042.54
三、利润总额		1,155,576.08
减：所得税费用	26	90,441.43
四、净利润		1,065,134.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5,134.6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65,134.6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71,707,298.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32,378,663.20
现金流入小计	5	104,085,961.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41,618,081.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1,232,383.07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2,088,828.0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96,902,849.77
现金流出小计	10	141,842,14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7,756,180.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79,981.7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179,981.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79,981.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30,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106,513.46
现金流入小计	29	32,106,513.4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32,106,513.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5,829,648.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2,867,425.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7,037,776.6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000,000.00						3,742,25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初余额	04	1,000,000.00						-112,765.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30,000,000.00				106,513.46		3,629,486.36
（一）净利润	06							1,065,134.6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3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30,000,000.00						3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0,000,000.00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106,513.46	106,513.4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106,513.46	106,513.46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31,000,000.00					106,513.46	34,801,134.4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201

注册资本：人民币916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6722421Q

贵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1年11月23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贵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配备操作人员）；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物拆除工程、智能化系统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土石方工程；消防设施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劳务派遣（不含劳务外派）；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绿化养护工程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物业修缮工程；钢结构工程；结构补强；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体育场馆及场地设施工程；道路维修及养护管理工程、消防设施的维护和保养；水利水电工程；环保工程；输变电工程。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普通诊察器械类；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类；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类；家庭用血糖分析仪及试纸；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类；医用小型制氧机手提式氧气发生器；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类；医用脱脂棉、医用脱脂纱布；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类销售。

二、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贵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贵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帐本位币：

贵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贵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贵公司的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

(7)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贵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贵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存货核算方法:

-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a、霉烂变质的存货; 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收入确认原则：

贵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贵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贵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贵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贵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贵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贵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贵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A、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贵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贵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贵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628,903.37
银行存款	6,408,873.32
合 计	<u>7,037,776.69</u>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210,740.00
合 计	<u>210,740.00</u>

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0,119,495.40	100.00%
合 计	<u>20,119,495.40</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6,533,306.59	
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450,000.00	
深圳博林集团有限公司	1,296,622.00	
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1,142,270.58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818,493.66	
4: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875,253.69	100.00%
合 计	<u>4,875,253.69</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金可美通科技有限公司	312,608.95	
佑硕实业有限公司	923,974.30	
满辉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	

朝辉贸易有限公司	452,460.00
合兴木业有限公司	675,000.00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35,019,811.81
合 计	<u>35,019,811.81</u>

(1)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5,019,811.81	100.00%
合 计	<u>35,019,811.81</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0
南山区西丽嘉达五金经营部	1,300,000.00
华海通顺贸易有限公司	24,000,000.00
珠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阿顶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0.00

6: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存货	3,014,336.17			7,463,855.13
合 计	<u>3,014,336.17</u>			<u>7,463,855.13</u>

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942,279.10	361,354.38		1,303,633.48
二、累计折旧合计	279,253.41	168,792.16		448,045.5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663,025.69</u>			<u>855,587.91</u>

8: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203,418.08			22,045.45
合 计	<u>203,418.08</u>			<u>22,045.45</u>

9: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3,000,000.00
合 计	<u>3,000,000.00</u>

10: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5,879,022.35	100.00%
合 计	<u>15,879,022.35</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宝兴泰建材有限公司		993,445.98
晨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730,419.00
暂估应付款		5,622,861.02
正天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690,000.00
海邻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1,600,000.00

11: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34,882.70	100.00%
合 计	<u>934,882.70</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海之韵运输有限公司		110,000.00
转角遇到埃克斯咖啡(深圳)有限公司		153,000.00
长叶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37,000.00
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37,495.37
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13,880.00

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9,236.14	8,900,352.13	9,050,993.02	868,595.25
合 计	<u>1,019,236.14</u>	<u>8,900,352.13</u>	<u>9,050,993.02</u>	<u>868,595.25</u>

13: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金额
应交税费	98,647.35	16,285,835.50	16,247,186.04	137,296.81
合 计	<u>98,647.35</u>	<u>16,285,835.50</u>	<u>16,247,186.04</u>	<u>137,296.81</u>

14: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19,983,634.50
合 计	<u>19,983,634.50</u>

(1)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9,983,634.50	100.00%
合 计	<u>19,983,634.50</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林映壁	14,915,010.00
深圳中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
深圳市瑞赛商贸有限公司	600,000.00
肖灿玉	2,000,000.00
刘欢	600,000.00

1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林映壁	64,120,000.00	70.00%	31,000,000.00	100.00%
孙燕容	27,480,000.00	30.00%		
合 计	<u>91,600,000.00</u>	<u>100.00%</u>	<u>31,000,000.00</u>	<u>100.00%</u>

1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742,252.1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112,765.76

本期年初余额	2,629,486.36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1,065,134.65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3,694,621.01
17: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85,165,761.80
合 计	<u>85,165,761.80</u>
18: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76,105,759.69
合 计	<u>76,105,759.69</u>
19: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737,357.62
合 计	<u>737,357.62</u>
20: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1,030,500.84
合 计	<u>1,030,500.84</u>
21: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2,361,529.67
合 计	<u>2,361,529.67</u>
22: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研发费用	3,742,168.19
合 计	<u>3,742,168.19</u>

2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93,342.58
合 计	<u>93,342.58</u>

2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150,515.41
合 计	<u>150,515.41</u>

2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90,042.54
合 计	<u>90,042.54</u>

26: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90,441.43
合 计	<u>90,441.43</u>

27: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1,065,134.65</u>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68,792.1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减: 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减: 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 (减: 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减: 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 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449,518.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4,778,050.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0,350,227.46
其他	-112,76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7,756,180.62</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037,776.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867,425.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5,829,648.91</u>

28: 或有事项

29: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2011年11月23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86722421Q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1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林映璧；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201。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配备操作人员）；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物拆除工程、智能化系统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土石方工程；消防设施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劳务派遣（不含劳务外派）；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绿化养护工程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与施工；物业修缮工程；钢结构工程；结构补强；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体育场馆及场地设施工程；道路维修及养护管理工程、消防设施的维护和保养；水利水电工程；环保工程；输变电工程。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普通诊察器械类；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类；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类；家庭用血糖分析仪及试纸；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类；医用小型制氧机手提式氧气发生器；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类；医用脱脂棉、医用脱脂纱布；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类销售。

二、资产状况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75,604,566.08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74,726,932.72元，固定资产净值为855,587.91元。

三、负债状况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40,803,431.61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40,803,431.61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34,801,134.47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31,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盈余公积为106,513.46元，账面未分配利润3,694,621.01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85,165,761.80元；营业成本为76,105,759.69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737,357.62元，销售费用为1,030,500.84元，管理费用为2,361,529.67元，研发费用为3,742,168.19元，财务费用为93,342.58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31,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30,000,00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83.14%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3.97%
3	应收账款周转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592.75%
4	流动资产周转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60.61%
5	主营业务利润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9.77%
6	成本费用利润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37%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5.53%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25.76%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134.83%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1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CEGB6L

名称 广东海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辉

成立日期 2020年09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翰岭社区梅林路13号人武干部培训楼91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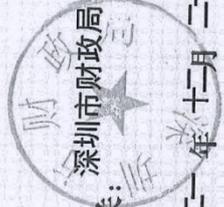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683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广东海松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高辉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翰岭社区梅林路 13

经营场所:

号人武干部培训楼 910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47470330

执业证书编号:

深财会[2020]66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20年11月11日

批准执业日期:



2022 年审计报告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Shenzhen Yue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报告书 REPORT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9
六、财务报表附注	10-27
七、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	28-29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326XG6M98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Yue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 号求是大厦东座 2605 电话：88303748 邮箱：yuexincpa@163.com

深悦信年审字[2023]883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

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六月五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6,820,462.29	7,037,776.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0,740.00
应收账款	六、2	22,399,921.55	20,119,495.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7,571,541.86	4,875,253.69
其他应收款	六、4	42,927,847.37	35,019,811.81
存货	六、5	4,859,619.28	7,463,855.1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4,579,392.35	74,726,932.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6	719,474.55	855,587.9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033.09	22,045.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0,507.64	877,633.36
资产总计		95,339,899.99	75,604,566.08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7	2,000,000.00	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8	19,970,541.22	15,879,022.35
预收款项	六、9	11,459,882.70	934,882.7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10	1,053,217.23	868,595.25
应交税费	六、11	34,088.48	137,296.81
其他应付款	六、12	22,560,454.36	19,983,634.5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078,183.99	40,803,431.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7,078,183.99	40,803,431.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000,000.00	3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3,490.77	106,513.46
未分配利润		6,818,225.23	3,694,621.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261,716.00	34,801,134.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5,339,899.99	75,604,566.08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3	159,015,954.27	85,165,761.80
减：营业成本		147,939,903.30	76,105,759.69
税金及附加		331,234.68	737,357.62
销售费用		909,749.36	1,030,500.84
管理费用		5,763,848.59	2,361,529.67
研发费用			3,742,168.19
财务费用		60,560.50	93,342.58
其中：利息费用		103,362.36	
利息收入		-48,692.92	
加：其他收益		15,890.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26,548.48	1,095,103.21
加：营业外收入		79,036.45	150,515.41
减：营业外支出		121,400.00	90,042.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84,184.93	1,155,576.08
减：所得税费用		614,411.80	90,441.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69,773.13	1,065,134.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69,773.13	1,065,134.6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69,773.13	1,065,134.6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7,471,268.12	71,707,298.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9,300.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4,456.31	32,378,663.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325,024.51	104,085,961.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940,436.75	41,618,081.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03,266.67	1,232,383.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4,305.70	2,088,828.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7,560.74	96,902,84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695,569.86	141,842,14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29,454.65	-37,756,180.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384.00	179,981.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384.00	179,981.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84.00	-179,981.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977.31	106,513.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36,977.31	32,106,513.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362.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03,362.3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385.05	32,106,513.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37,776.69	12,867,425.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20,462.29	7,037,776.6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69,773.13	1,065,134.65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1,497.36	168,792.16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12.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3,362.36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04,235.85	-4,449,518.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74,009.88	-44,778,050.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274,752.38	10,350,227.46
其他	-246,168.91	-112,76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29,454.65	-37,756,180.6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820,462.29	7,037,776.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37,776.69	12,867,425.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82,685.60	-5,829,648.9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000,000.00	-	-	-	-	-	-	-	106,513.46	3,694,621.01	34,801,134.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46,168.91		-246,168.91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000,000.00	-	-	-	-	-	-	-	106,513.46	3,448,452.10	34,554,965.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6,977.31	3,369,773.13	3,706,750.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69,773.13	3,369,773.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36,977.31		336,977.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6,977.31		336,977.3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000,000.00	-	-	-	-	-	-	-	443,490.77	6,818,225.23	38,261,716.00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 元

项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3,742,25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112,765.76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3,629,486.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106,513.46	31,171,048.1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65,134.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6,513.46	106,513.46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513.46	106,513.4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000,000.00						106,513.46	34,801,134.47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11月23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86722421Q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林映壁;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9160万元;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201;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配备操作人员); 住房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 土石方工程施工; 金属门窗工程施工; 机械设备销售; 电气设备销售; 通讯设备销售; 通信设备销售; 光通信设备销售;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 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物拆除工程、智能化系统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土石方工程; 消防设施设计及施工; 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劳务派遣(不含劳务外派); 物业管理;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绿化养护工程施工; 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 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 物业修缮工程; 钢结构工程; 结构补强;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体育场馆及场地设施工程; 道路维修及养护管理工程、消防设施的维护和保养; 水利水电工程; 环保工程; 输变电工程;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施工; 消防设施工程施工;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 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

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1、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2、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5、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

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9、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

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0、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2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

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1 年度，“本期”指 2022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8,772.70
银行存款	16,811,689.59
合计	<u>16,820,462.29</u>

注：期末现金由本公司自行盘点。

2、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2年以内	22,399,921.55
合计	<u>22,399,921.55</u>

期末应收账款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7,943,812.20
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3,284,116.58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565,010.76

3、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2年以内	7,571,541.86
合 计	<u>7,571,541.86</u>

期末预付账款大额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久启特建材有限公司	1,629,052.50
市佑硕实业有限公司	923,974.30
中盈达建材有限公司	710,763.27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2年以内	42,927,847.37
合 计	<u>42,927,847.37</u>

期末其他应收款大额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市华海通顺贸易有限公司	24,000,000.00
阿顶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0.00
市玉普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800,000.00

5、存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原材料	302,400.00	72,374,159.33	72,174,159.33	502,400.00
库存商品	866,900.00	0.00	0.00	866,900.00
工程施工	6,294,555.13	142,245,738.52	145,049,974.37	3,490,319.28
合 计	<u>7,463,855.13</u>	<u>214,619,897.85</u>	<u>217,224,133.70</u>	<u>4,859,619.28</u>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303,633.48	55,384.00	0.00	1,359,017.48
合计	<u>1,303,633.48</u>	<u>55,384.00</u>	<u>0.00</u>	<u>1,359,017.48</u>
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448,045.57	191,497.36	0.00	639,542.93
合计	<u>448,045.57</u>	<u>191,497.36</u>	<u>0.00</u>	<u>639,542.93</u>
固定资产净值	<u>855,587.91</u>			<u>719,474.55</u>

期末固定资产由本公司自行盘点。

7、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金融机构	2,000,000.00
合计	<u>2,000,000.00</u>

8、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2年以内	19,970,541.22
合计	<u>19,970,541.22</u>

期末应付账款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86,510.90
正天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954,289.00
勤劳工程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2,585,458.49

9、预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2年以内	11,459,882.70
合计	<u>11,459,882.70</u>

期末预收账款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市玉普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五华一建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长叶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37,000.00

10、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8,595.25	9,187,888.65	9,003,266.67	1,053,217.23
合计	<u>868,595.25</u>	<u>9,187,888.65</u>	<u>9,003,266.67</u>	<u>1,053,217.23</u>

11、应交税费

本公司应交税费以税务主管部门审定数为准。

12、其他应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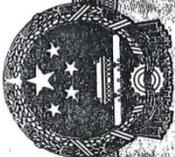
账龄	期末余额
2年以内	22,560,454.36
合计	<u>22,560,454.36</u>

期末其他应付款大额明细如下：

<u>项 目</u>	<u>期末余额</u>
林映壁	18,075,010.00
肖灿玉	2,000,000.00
深圳市瑞赛商贸有限公司	600,000.00

13、营业收入

<u>项 目</u>	<u>主营业务收入</u> <u>本年数</u>
主营业务收入	159,014,498.38
其他业务收入	1,455.89
<u>合 计</u>	<u>159,015,954.27</u>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P8FB1H



名称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万国华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260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 11月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Shenzhen Yue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报告书 REPORT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9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30
八、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	31-32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ZAMEUSLF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Yue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2605 电话：88303748 邮箱：yuexincpa@163.com

深悦信年审字[2024]1775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六月七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 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0,185,364.07	16,820,462.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31,552,968.97	22,399,921.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1,500,833.50	7,571,541.86
其他应收款	六、4	39,494,201.55	42,927,847.37
存货	六、5	7,408,894.61	4,859,619.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0,142,262.70	94,579,392.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6	25,000.00	2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8	5,385,995.83	719,474.5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7	10,020.73	16,033.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21,016.56	760,507.64
资产总计		95,563,279.26	95,339,899.99

法定代表人：林做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做煌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做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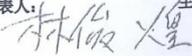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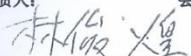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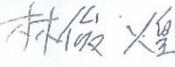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二)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 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9	15,329,179.29	19,970,541.22
预收款项	六、10	1,959,882.70	11,459,882.7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11	780,946.73	1,053,217.23
应交税费	六、12	64,448.33	34,088.48
其他应付款	六、13	37,247,999.60	22,560,454.3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382,456.65	57,078,183.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5,382,456.65	57,078,183.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4	31,000,000.00	3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15	443,490.77	443,490.77
未分配利润		8,737,331.84	6,818,225.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180,822.61	38,261,716.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5,563,279.26	95,339,899.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6	69,325,085.95	159,015,954.27
减：营业成本	六、17	60,768,637.76	147,939,903.30
税金及附加	六、18	242,505.11	331,234.68
销售费用	六、19	1,289,989.06	909,749.36
管理费用	六、24	5,905,415.31	5,763,848.5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20	66,638.70	60,560.50
其中：利息费用		78,083.64	103,362.36
利息收入		-20,167.18	-48,692.92
加：其他收益	六、21	1,500.00	15,890.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2	-64,819.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8,580.24	4,026,548.48
加：营业外收入	六、23	116,566.86	79,036.45
减：营业外支出	六、25	34,510.67	121,4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0,636.43	3,984,184.93
减：所得税费用		490,109.87	614,411.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0,526.56	3,369,773.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0,526.56	3,369,773.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0,526.56	3,369,773.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俊煌 林俊煌 林俊煌





现金流量表(一)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672,038.53	167,471,268.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071.10	319,300.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69,601.43	2,534,45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487,711.06	170,325,024.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576,011.05	143,940,436.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07,737.33	9,003,266.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3,759.77	2,224,305.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5,301.18	4,527,56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22,809.33	159,695,56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901.73	10,629,454.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21,916.31	55,38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21,916.31	80,38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1,916.31	-80,38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977.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336,977.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083.64	103,362.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8,083.64	6,103,362.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8,083.64	-766,385.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35,098.22	9,782,685.6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20,462.29	7,037,776.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85,364.07	16,820,462.29

法定代表人: 林做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做煌





现金流量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80,526.56	3,369,773.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5,395.03	191,497.36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12.36	6,012.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8,083.64	103,362.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49,275.33	2,604,235.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1,306.76	-12,674,009.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4,272.66	17,274,752.38
其他	1,338,580.05	-246,16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901.73	10,629,454.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185,364.07	16,820,462.2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820,462.29	7,037,776.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35,098.22	9,782,685.60

法定代表人：

林做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做煌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做煌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通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000,000.00	-	-	-	-	-	31,000,000.00	-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000,000.00	-	-	-	-	-	31,000,000.00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31,000,000.00	-	-	-	-	-	31,000,000.00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补充分号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000,000.00	-	-	-	-	-	31,000,000.00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000,000.00	-	-	-	-	-	31,000,000.00	-	-	-	-	-
未分配利润	6,818,232.23	-	-	-	-	-	6,818,232.23	-	-	-	-	-
盈余公积	443,490.77	-	-	-	-	-	443,490.77	-	-	-	-	-
专项储备	1,338,580.05	-	-	-	-	-	1,338,580.05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261,716.00	-	-	-	-	-	38,261,716.00	-	-	-	-	-
未分配利润	6,818,232.23	-	-	-	-	-	6,818,232.23	-	-	-	-	-
盈余公积	443,490.77	-	-	-	-	-	443,490.77	-	-	-	-	-
专项储备	1,338,580.05	-	-	-	-	-	1,338,580.05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261,716.00	-	-	-	-	-	38,261,716.00	-	-	-	-	-
未分配利润	1,338,580.05	-	-	-	-	-	1,338,580.05	-	-	-	-	-
盈余公积	443,490.77	-	-	-	-	-	443,490.77	-	-	-	-	-
专项储备	39,600,296.05	-	-	-	-	-	39,600,296.05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0,526.56	-	-	-	-	-	580,526.56	-	-	-	-	-
未分配利润	580,526.56	-	-	-	-	-	580,526.56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9,773.13	-	-	-	-	-	3,369,773.13	-	-	-	-	-
未分配利润	3,369,773.13	-	-	-	-	-	3,369,773.13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977.31	-	-	-	-	-	336,977.31	-	-	-	-	-
未分配利润	336,977.31	-	-	-	-	-	336,977.31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801,134.47	-	-	-	-	-	34,801,134.47	-	-	-	-	-
未分配利润	3,694,651.01	-	-	-	-	-	3,694,651.01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6,168.91	-	-	-	-	-	246,168.91	-	-	-	-	-
未分配利润	3,448,452.10	-	-	-	-	-	3,448,452.10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06,750.44	-	-	-	-	-	3,706,750.44	-	-	-	-	-
未分配利润	3,369,773.13	-	-	-	-	-	3,369,773.13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977.31	-	-	-	-	-	336,977.31	-	-	-	-	-
未分配利润	336,977.31	-	-	-	-	-	336,977.31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3,490.77	-	-	-	-	-	443,490.77	-	-	-	-	-
未分配利润	6,818,232.23	-	-	-	-	-	6,818,232.23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189,823.61	-	-	-	-	-	46,189,823.61	-	-	-	-	-

法定代表人: 林俊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俊煌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俊煌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11月23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86722421Q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林俊煌;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9160万元;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201。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配备操作人员); 住房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 土石方工程施工; 金属门窗工程施工; 机械设备销售; 电气设备销售; 通讯设备销售; 通信设备销售; 光通信设备销售;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 建筑物清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物拆除工程、智能化系统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土石方工程; 消防设施设计及施工; 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劳务派遣(不含劳务外派); 物业管理;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绿化养护工程施工; 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 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 物业修缮工程; 钢结构工程; 结构补强;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体育场馆及场地设施工程; 道路维修及养护管理工程、消防设施的维护和保养; 水利水电工程; 环保工程; 输变电工程;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施工; 消防设施工程施工;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



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 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



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1、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2、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5、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



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



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9、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0、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2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



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7,191.00
银行存款	10,178,173.07
合计	<u>10,185,364.07</u>

注：期末现金由本公司自行盘点。

2、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2年以内	31,552,968.97
合计	<u>31,552,968.97</u>

期末应收账款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深圳市玉普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000,000.00
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928,836.86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565,010.76



3、预付账款

<u>账龄</u>	<u>期末余额</u>
2年以内	1,500,833.50
<u>合计</u>	<u>1,500,833.50</u>

期末预付账款大额明细如下: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市佑硕实业有限公司	923,974.30
箱大大移动房屋(深圳)有限公司	133,900.00
天之润舞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32,000.00

4、其他应收款

<u>账龄</u>	<u>期末余额</u>
2年以内	39,494,201.55
<u>合计</u>	<u>39,494,201.55</u>

期末其他应收款大额明细如下: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市华海通顺贸易有限公司	24,000,000.00
阿顶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0.00
市玉普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800,000.00

5、存货

<u>项目</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原材料	502,400.00	30,333,433.14	30,533,433.14	302,400.00
库存商品	866,900.00	0.00	0.00	866,900.00
工程施工	3,490,319.28	61,870,245.83	59,120,970.50	6,239,594.61
<u>合计</u>	<u>4,859,619.28</u>	<u>92,203,678.97</u>	<u>89,654,403.64</u>	<u>7,408,894.61</u>

6、长期股权投资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中合动能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5,000.00
<u>合计</u>	<u>25,000.00</u>

7、长期待摊费用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高隔间	10,020.73
<u>合计</u>	<u>10,020.73</u>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359,017.48	5,221,916.31	0.00	6,580,933.79
合计	<u>1,359,017.48</u>	<u>5,221,916.31</u>	<u>0.00</u>	<u>6,580,933.79</u>
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639,542.93	555,395.03	0.00	1,194,937.96
合计	<u>639,542.93</u>	<u>555,395.03</u>	<u>0.00</u>	<u>1,194,937.96</u>
固定资产净值	<u>719,474.55</u>			<u>5,385,995.83</u>

期末固定资产由本公司自行盘点。

9、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2年以内	15,329,179.29
合计	<u>15,329,179.29</u>

期末应付账款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476,091.89
深圳市杰富建设有限公司	2,284,677.54
广东海侠国际电缆有限公司	1,639,812.38

10、预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2年以内	1,959,882.70
合计	<u>1,959,882.70</u>

期末预收账款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五华一建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长叶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37,000.00
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13,880.00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	1,053,217.23	10,635,466.83	10,907,737.33	780,946.73
合计	<u>1,053,217.23</u>	<u>10,635,466.83</u>	<u>10,907,737.33</u>	<u>780,946.73</u>

12、应交税费

本公司应交税费以税务主管部门审定数为准。



13、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2年以内	37,247,999.60
合 计	<u>37,247,999.60</u>

期末其他应付款大额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林映壁	23,725,010.00
广东楷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320,000.00
肖灿玉	2,000,000.00

14、实收资本

投资者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应出资额	比例	实际出资额	比例
林映壁	64,120,000.00	70.00%	31,000,000.00	33.84%
孙燕容	27,480,000.00	30.00%	0.00	0.00%
合 计	<u>91,600,000.00</u>	<u>100.00%</u>	<u>31,000,000.00</u>	<u>33.84%</u>

15、盈余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43,490.77
合 计	<u>443,490.77</u>

16、营业收入

项 目	营业收入
	本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69,323,411.21
其他业务收入	1,674.74
合 计	<u>69,325,085.95</u>

17、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成本
	本年数
主营业务成本	60,768,637.76
合 计	<u>60,768,637.76</u>



18、税金及附加

<u>项目</u>	<u>本年数</u>
税金及附加	242,505.11
<u>合计</u>	<u>242,505.11</u>

19、销售费用

<u>项目</u>	<u>本年数</u>
工资	698,334.97
办公费	198,603.01
维修费	57,793.78
运杂费	85,565.38
折旧费	99,364.80
保险费	63,594.23
福利费	53,888.28
交通费	457.27
社保费	24,721.49
运输费	7,605.85
其他	60.00
<u>合计</u>	<u>1,289,989.06</u>

20、财务费用

<u>项目</u>	<u>本年数</u>
利息支出	78,083.64
手续费	6,396.64
账户管理费	1,815.00
工本费	510.60
利息收入	-20,167.18
<u>合计</u>	<u>66,638.70</u>

21、其他收益

<u>项目</u>	<u>本年数</u>
政府补助	1,500.00
<u>合计</u>	<u>1,500.00</u>



2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数
资产减值损失	64,819.77
合计	<u>64,819.77</u>

2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数
其他收入	116,566.86
合计	<u>116,566.86</u>

24、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数
工资	2,492,341.80
办公费	301,117.19
差旅费	38,221.33
运杂费	36,792.25
福利费	309,689.34
交际应酬费	1,623,737.27
折旧费	30,061.62
电信费	12,355.85
租赁费	565,049.94
水电管理费	84,120.46
物业管理费	96,832.71
其它	7,802.24
交通费	10,180.43
社保费	99,644.38
财产责任险	5,660.38
住房公积金	68,940.00
会费	6,000.00
协会会费	6,000.00
残疾人保障金	27,447.40
职工教育经费	81,020.72
专利使用费	2,400.00
合计	<u>5,905,415.31</u>



25、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数
其他支出	34,510.67
合计	<u>34,510.67</u>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3、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11月23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86722421Q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林俊煌；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9160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永续经营；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2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配备操作人员）；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建筑物清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物拆除工程、智能化系统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土石方工程；消防设施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劳务派遣（不含劳务外派）；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绿化养护工程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与施工；物业修缮工程；钢结构工程；结构补强；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体育场馆及场地设施工程；道路维修及养护管理工程、消防设施的维护和保养；水利水电工程；环保工程；输变电工程；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95,563,279.26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90,142,262.70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5,421,016.56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55,382,456.65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55,382,456.65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40,180,822.61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31,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8,737,331.84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69,325,085.95元；营业成本为60,768,637.76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242,505.11元，销售费用为1,289,989.06元，管理费用为5,905,415.31元，研发费用为0.00元，财务费用为66,638.70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31,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62.76%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7.95%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256.98%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75.06%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1.99%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57%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48%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56.40%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0.23%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3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证书序号: 00217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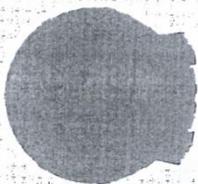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3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余达成
主任会计师: 余达成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2605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71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8)5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8年4月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P8FBIH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蔡彦威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东
最大厦东座260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登记机关根据《经营范围规范表述目录》进行规范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



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4、办公场所租赁合同

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
书
(非住宅)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制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说明

1. 本合同文本为示范文本，双方当事人签署时可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合同相应内容。

2. 在签订合同前，出租人与承租人需按以下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1) 出租人应当向承租人出示证明其享有出租权的不动产权利证书、房屋买卖合同或者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同时：

房屋受他人委托代管出租的，还需提供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

共有房屋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的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房屋系转租的，转租人需向次承租人提供出租人同意转租的证明文件、材料。

(2) 承租人应当向出租人提供承租人真实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

3. 本合同文本□中选择内容、空格部位填写内容以及其他需要删除或添加的内容，双方当事人应当协商确定。□中选择内容，以划√方式选定；对于实际情况未发生或双方当事人不作约定时，应当在空格部位打×，以示删除。

4. 出租人与承租人可以针对本合同文本中未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内容，根据具体情况在相关条款后的空白行中进行补充约定，也可在《补充协议》中加以约定。

5. 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合同原件的份数，并在签订合同时认真核对，以确保各份合同内容一致，各当事人应当至少持有一份合同原件。

6. 本合同解除或本合同租赁期限、租金标准、租赁面积等内容发生重大变更的，当事人应当到原登记备案机关办理相关手续。

7. 本合同当事人在签署本合同时，应当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充分理解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并自愿按合同约定严格执行。

8. 产业用房对外出租的，应当严格遵守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市场稳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深府规〔2019〕8号）文件的相关规定。

特别提示：出租人应当就合同重要事项对承租人尽到提示义务。承租人应当审慎签订合同，在签订本合同前，请仔细阅读合同条款，特别是审阅其中具有选择性、补充性、修改性的内容，注意防范潜在风险。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人(甲方): 深圳市大沙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

证件号码: 91440300576363402K

房屋信息编码卡号码: 4403050010060500033000127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大新路 198 号马家龙创新大厦 406、503、B2401

联系电话: 0755-86227921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 郭鹏飞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

证件号码: 42118219870226295X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大新路 198 号马家龙创新大厦 406、503、B2401

联系电话: 0755-86227921

承租人(乙方)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

证件号码: 91440300586722421Q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 A座 2201

联系电话: 0755-86662523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 樊娟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

证件号码: 430426199707221365

通讯地址: 湖南省祁东县金桥镇新桥头村虎练塘组

联系电话: 1306691942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赁市场稳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以及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订立本合同。

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南山科创支行

账 号：7559 5005 3910 688

3.4 房屋租赁合同期内，甲方不得单方面提高租金。

3.5 双方约定，租赁期限内租金自第 年起每 年在上一年度租金标准基础上 增/ 调减 %，具体如下：

(1)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元/月（大写： 元整）。

(2)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元/月（大写： 元整）。

(3)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元/月（大写： 元整）。

(4) /

第四条 租赁押金

4.1 本合同签署后5日内，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当于 贰个 月（不超过两个月）租金的押金共计人民币136867.64元（大写：壹拾叁万陆仟捌佰陆拾柒元陆角肆分）。甲方收取乙方押金时，应当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4.2 乙方支付的押金并非乙方预付的租金或其他费用，仅是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保证，甲方不得无故扣留乙方押金，拒不退还。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5日内，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甲方应当在扣除乙方应承担的租金、费用以及违约赔偿金后，将租赁押金剩余部分无息退还给乙方（如有租金余额一并予以退还）：

(1) 乙方未对租赁房屋造成损坏或已经将损坏的房屋修复；

(2)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将租赁房屋（包括附属设施）交还给甲方；

(3) 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地址办理工商注册的，已将工商注册地址迁移，并办理完毕法律及政府规定的其他手续。

第五条 其他费用

5.1 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法律、法规规定应由甲方交纳的房屋租赁相关的税费。

5.2 租赁期间，因乙方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电视费/电话费/网络费用/本体维修基金（如有）等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计费标准如下（如公用事业单位或物业服务企业依法调整收费标准的，随其调整）：

水费： 元/吨；电费： 元/度；

燃气费： 元/立方米；物业管理费： 元/平方米/月；

其他：详见物业管理公司收费明细。

5.3 乙方应当自收到缴费通知或甲方提供的收费凭据后按要求及时缴交费用，否则因此产生的滞纳金、违约金及相关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房屋的交付与验收

6.1 甲方应于2022年12月17日前将租赁房屋交付给乙方，并保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安全、合格（含空气质量）。

6.2 乙方应在甲方交付租赁房屋时入内检查租赁房屋的现有设备及设施，双方应当共同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完成交付。

6.3 双方特别确认：未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但乙方已进场装修的，视为租赁房屋交付已完成。

第七条 装饰装修

7.1 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甲方同意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按规定需报有关部门审批的，还应由甲方/甲方委托乙方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装饰装修物由乙方拆除并恢复原状/折价归甲方所有/无偿归甲方所有/其他 按照《补充协议》约定执行。

甲方不同意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

7.2 装修押金：符合本合同 7.1 条下的装修，乙方需在施工开始之日前（以管理单位通知为准）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交纳装修押金人民币 （以管理单位通知为准）元（大写： 元整）。装修完成且经消防部门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向乙方无息返还装修押金。

第八条 房屋使用及维护

8.1 租赁期间，乙方应当正常、合理地使用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安全用水、用电，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改变租赁用途。

8.2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当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 5 日内进行维修。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接到通知逾期不维修的，或者因情况紧急必须立即进行维修的，乙方有权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维修房屋影响乙方使用的，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因乙方故意或使用不当而造成租赁房屋或附属设施（包括乙方对房屋的装饰装修和增加的设施、设备）出现损坏或故障，由乙方负责维修，甲方不承担维修义务。

在租赁期内，因甲方或乙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以及其他义务造成对方或第三人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责任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8.3 发生需紧急维修但又无法通知乙方或虽通知但乙方不能在场的情形时，甲方可在物

业管理等部门的协助下，进入租赁房屋进行紧急维修施工作业，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应当给予补偿。

第九条 转租、续租及优先权

9.1 转租

乙方不得转租。

租赁房屋系产业用房，且与租赁房屋相关的土地供应合同、产业发展监管协议允许转租的，甲方同意乙方按规定或约定转租，但乙方的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剩余租赁期限，并应负责约束次承租人履行租赁义务，对次承租人的违约行为承担责任，且次承租人不得再次转租。

租赁房屋系产业用房以外的其他房屋的，甲方同意乙方将租赁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但乙方的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剩余租赁期限，并应负责约束次承租人履行租赁义务，对次承租人的违约行为承担责任，且次承租人不得再次转租。

9.2 续租

本合同租赁期限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屋的，应于租赁期限届满之日前90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申请。双方就续租事宜达成一致的，应重新订立租赁合同或者签订租赁期限变更协议。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9.3 优先权

甲方在租赁期间出售租赁房屋，应当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在价格、付款方式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若甲方出售的是连同租赁房屋在内的整栋房屋或与其他房屋连为整体的房屋，乙方不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十条 房屋返还

10.1 租赁期限届满或本合同解除之日起15日内，乙方应当及时清空搬离租赁房屋，并将房屋及附属设施交还甲方。乙方未在约定的时间内清空、搬离房屋，且无法联系上乙方的，双方约定按如下方式处理：

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内遗留的所有物品作为废弃物处理。

乙方提供紧急联系人 / ，乙方紧急联系人自收到通知之日起 / 日内未清空房屋的，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内遗留的所有物品作为废弃物处理。

甲方委托第三方保管公司代为保管遗留物，保管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采取拍卖/变卖的方式处置遗留物，代乙方保管所得价款。

其他 / 。

10.2 乙方返还房屋后遗留的物品，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甲方有权将其作为废弃物处理。甲方因处理乙方遗留废弃物产生的费用，有权要求乙方承担。

10.3 房屋返还时，双方当事人应当对房屋和附属物品、设施设备及水电气等使用情况进行交验，并在《房屋交还确认书》中签字或盖章。

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除

11.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11.2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房屋：

- (1) 不支付或者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或其他费用达 30 日；
- (2) 租赁房屋符合约定交付标准前提下，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
- (3) 擅自拆改变动房屋主体结构；
- (4) 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用途；
- (5) 擅自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人；
- (6) 利用租赁房屋从事违法活动。

11.3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1) 未按约定时间交付租赁房屋达 7 日；
- (2) 甲方无权出租房屋或交付的房屋不符合合同约定严重影响乙方使用或者危及乙方安全或健康；
- (3) 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或不交纳应当由甲方承担的各项费用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的租赁房屋。

11.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 (1) 租赁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因城市建设需要等原因被依法征收征用拆除[在该情形下，乙方因合同未履行完毕遭受的损失（含装修损失），甲方应当给予合理的补偿]；
- (2) 因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致使租赁房屋毁损、灭失或被鉴定为危险房屋不能使用；
- (3) 甲方在签约时已告知乙方租赁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并可能于租赁期内被处分，现被处分。

11.5 存在上述情形的，甲方或乙方按照本合同第 14 条约定向对方送达《解除合同通知书》时，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存在本合同第 11.3 条约定情形，乙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在合同解除后 5 日内退回押金及预收的租金余额，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2) 甲方逾期向乙方交付房屋或存在本合同第 11.3 条第 2 项、第 3 项约定情形，乙方未解除合同的，违约行为发生期间甲方每日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

约金最高不超过月租金金额的两倍)。

(3) 租赁期间,甲方在不具备本合同第11条约定情形下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至少提前30日书面通知乙方,退回押金及预收的租金余额,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12.2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存在本合同第11.2条约定情形,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2) 乙方逾期交纳租金、押金或者其他费用,未达到合同解除条件或者虽达到合同解除条件但甲方未解除合同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租赁期间,乙方在不具备本合同第11条约定情形下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至少提前30日书面通知甲方,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4) 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的,乙方应当及时搬离并交还房屋。逾期搬离或拒不交还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对租赁房屋进行改造、装饰装修或安装对房屋结构产生影响的设施设备的,应当将租赁房屋恢复原状,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若因乙方的前述行为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损失。

第十三条 特别条款

甲乙双方应签订《深圳市房屋租赁安全管理责任书》(以下简称“《责任书》”),全面、适当履行《责任书》规定的安全管理责任与义务。任何一方违反《责任书》的规定导致本合同项下房屋租赁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造成他人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由责任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 通知和送达

14.1 甲乙双方约定以邮寄电子邮件微信短信方式发送通知,双方确认其有效送达地址如下:

甲方送达地址: 同首部通讯地址

其他地址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微信号手机号_____ / _____

乙方送达地址: 同首部通讯地址

其他地址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微信号手机号_____ / _____

上述地址如有变更,应当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仍视上述地址为有效地址。一方给另一方

的通知或文件以邮寄方式发出的，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或短信方式发出的，发出日即视为送达日。

14.2 如通过上述方式无法送达的，在乙方退租前，甲方向本合同租赁房屋所在地发送的通知应当视为有效送达。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15.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请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或者：

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5.2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

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双方可就本合同的变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合同签署、登记备案

17.1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一式叁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3 本合同签署后10日内，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到房屋租赁管理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详见《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须知》）。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2023年5月31日

签订日期: 2023年5月31日

《深圳市房屋租赁安全管理责任书》

为贯彻执行《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进一步明确房屋租赁安全责任，加强出租房屋安全管理，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特制定本责任书：

一、本市行政区域内生产经营性用房（包括各类商品市场及其档口、柜台）、办公用房、住宅及其他房屋的出租人和承租人为出租房屋安全责任人。

二、出租人出租房屋应当有房屋权属证明或者市政府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他人出租的，业主应当与受托人签订书面委托协议，约定各自的安全责任。房屋转租人、其他有实际出租行为的人和房屋出借人应当承担出租人安全责任。

三、出租人应当保证用于出租的建筑物及其出入口、通道、消防、燃气、电力设施等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有关行政部门规定的安全标准。法律、法规规定需取得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才允许出租的，出租人应当取得。

四、承租人利用出租房屋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出租人应当要求其在开业前出示已办理消防手续的相关证明及工商业营业执照或者开业许可证书。

五、出租人应当每季度不少于一次对出租房屋的安全使用情况和性质进行查看并做好书面记录，承租人予以配合并签字；出租人因客观原因不能亲自查看的，应当委托他人查看。

六、出租人查看发现出租房屋存在安全隐患和承租人擅自改变房屋使用性质、使用功能、利用房屋从事违法犯罪行为等情形，应当向出租房屋综合管理机构或者其他有关行政部门报告。

七、承租人应当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房屋租赁合同的约定，安全合理使用房屋，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的结构和使用性质；承租人发现出租房屋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通知出租人，并同时报告出租房屋综合管理机构或者其他有关行政部门。

八、承租人在任何时候都不得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发生以下行为：

1. 擅自改变出租房屋使用功能，利用出租房屋从事旅馆业、餐饮、娱乐、网吧、作坊等经营性活动必须符合有关规定；

2. 利用出租房屋从事赌博、吸毒贩毒、卖淫嫖娼、制黄贩黄、伪造证件、承印非法出版物、制造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窝藏犯罪人员、窝藏和销售赃物等违法犯罪行为；

3. 利用出租房屋从事传销或者变相传销、无照经营、无证开办诊所、非法行医和非法从事再生资源回收等违法活动；

4. 利用出租房屋从事无证职介、婚介、培训、房地产中介等诈骗活动；

5. 利用住宅出租房屋存放违禁品及生产、储存、经营易燃、易爆、有毒、放射性等危险

物品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

6. 禁止高空抛物、防范高空坠物：

(1) 承租人必须充分认识高空抛物的危害性及肇事者可能承担的民事、行政以及刑事责任；

(2) 承租人发现出租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有可能存在高空坠落等风险时，应及时通知出租方修复，并采取有效措施。因承租人原因导致的损坏或故障，则由承租人负责修复；

(3) 承租人必须养成文明的生活习惯，用模范行为教育负有监护责任的未成年人做文明之人，行文明之举，杜绝往楼下乱扔杂物；

(4) 出租人和承租人不得在窗台、阳台、挡墙上摆放或悬挂花盆、拖把等任何杂物，以免发生高空坠物等意外。

九、租赁双方应当协助和配合出租房屋综合管理机构对出租房屋的安全检查和管理，如实提供相关材料和信息。

十、出租人或承租人未依法履行安全责任的，导致他人人身、财产受到损害的，受害人可以要求出租人或承租人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出租人：（签章）

承租人：（签章）

受委托人、管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0755-86667523

联系电话：

2023年5月31日

2023年5月31日

(二) 投标人纳税情况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46164号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6722421Q)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671.71	0
2	企业所得税	38,829.37	0
3	印花税	27,716.1	0
4	教育费附加	32,430.74	0
5	增值税	1,081,024.2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1,620.49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7,798.01	0
8	车辆购置税	20,796.46	0
9	耕地占用税	548,379.5	0
10	环境保护税	2,245.23	0
合计		1,876,511.81	0
其中,自缴税款		1,794,662.57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137,389.95元,2021年1,739,121.8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2月1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202100614439622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56528号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6722421Q)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603.95	0
2	企业所得税	283,984.02	0
3	印花税	24,671.18	0
4	教育费附加	43,115.97	0
5	增值税	1,708,750.4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8,743.97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6,520.8	0
8	环境保护税	7,915.35	0
	合计	2,224,305.7	0
	其中,自缴税款	2,125,924.9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114,878.83元,2022年2,109,426.8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319,300.08元(叁拾壹万玖仟叁佰圆零捌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1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1113247117103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425721号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6722421Q)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890.38	0
2	企业所得税	867,591.47	0
3	印花税	35,757.59	0
4	教育费附加	38,095.88	0
5	增值税	1,269,862.51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5,397.24	0
7	环境保护税	45,008.3	0
	合计	2,370,603.37	0
	其中,自缴税款	2,307,110.2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22,379.9元,2022年872,443.23元,2023年1,475,780.2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12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12123619278962



(三) 投标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签订日期/竣工验收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在建/完工)
1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北延工程(新建)	市政道路	竣工验收时间: 2021.04.30	238.057445	完工
2	芳芷二路市政工程	市政道路	竣工验收时间: 2024.06.27	832.016426	完工
3	兰芷四路市政工程	市政道路	竣工验收时间: 2024.06.27	340.526830	完工
4	洲远路项目	市政道路	合同签订时间: 2024.07.26	346.750398	在建
5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侨发路项目施工	市政道路	合同签订时间: 2024.09.26	254.542586	在建

1、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北延工程（新建）

关于使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北延工程(新建)工程名称的说明

深圳市南山区 T304-0099 地块道路工程施工项目建设单位为深圳奥萨医药有限公司，总承包施工单位为深圳市诚信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使用子项目名称深圳市南山区 T304-0099 地块道路工程施工；相关工程为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北延工程(新建)工程，中标通知书名称为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北延工程总承包。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北延工程(新建)工程和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北延工程总承包及深圳市南山区 T304-0099 地块道路工程施工实属同一项目。

特此证明！

深圳奥萨医药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2年4月6日



深圳市南山区 T304-0099 地块道路工程施工 施工承包合同

第一部分协议书格式

发包人（全称）深圳奥萨医药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南山区 T304-0099 地块道路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南山科技园高新中一道 16 号奥萨医药西侧道路

工程内容：

1、工程范围

道路、交通、给水、雨水、污水、电力管道、通信管道、燃气等，市政管道的具体配置以相关规划为准。

2、包括项目报建、委托监理、工程施工以及施工过程中各涉及部门碰口对接费用、工程验收、项目移交政府部门等一揽子工程，并确保工程顺利移交政府部门。

3、详见附件：工程图纸。

4、详见附件：各政府部门以及相关运营部门沟通回函。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0 年 12 月 14 日

竣工日期：2021 年 01 月 13 日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行业验收标准，施工图、效果图文件要求，合格。

五、合同价款

固定总价金额（包干价）：贰佰叁拾捌万零伍佰柒拾肆元肆角伍分

¥：2380574.45 元（人民币）

六、双方约定的条款

1、合同固定总价应包括施工图纸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所有工程量及规范、图纸、技术要求等有关文件而进行的项目报建、施工、竣工验收及保修工作、委托监理、移交政府部门等完成上述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其应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设备、劳务、管理、材料、采购、运输、装卸、保管、制造、安装、维护、利润、税金等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

2、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包干形式，固定总价为全费用固定总价（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约定范围的风险费用），承包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图纸要求及充分踏勘施工现场条件，在投标报价时已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人工、材料、机械的市场价格调整风险等计入单价报价，结算时合同固定总价不再调整。施工过程中如有工程变动、需与设计院以及涉及到各部门保持友好沟通，妥善做出调整，总价不再调整。并确保本工程符合相关规范要求、顺利完工移交。

3、凡因承包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承包人自负。

4、运杂费：运输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含城市相关管理收取相关费用）。一次包死，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5、招标人二次专项发包的项目：

招标人二次发包或购买部分设备，承包人必须无偿进行配合安装。

6、施工用水、用电，在奥萨施工现场连接，由乙方支付水电费。

7、临时设施及费用由乙方自理，厂区内不提供住宿条件，工人住宿由承包方自行安排，费用自理。

8、承包方积极协助发包方申报各项验收，并且配合做好所有硬件设施的整改工作。

9、乙方应做好工程中安全工作，并应如实缴纳施工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障险，需提供缴纳凭证，工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问题均由乙方负责。

10、施工组织设计及方案不作为结算依据。

11、工程履约保证金的收取方式：中标单位在签定合同前向招标方交纳 10 万元的工程履约保证金，工程验收合格后 7 日内全部返还，甲方逾期返还的，每日应按履约保证金的千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果施工企业没有按相应的法律、法规、合同要求、现场各项管理规定执行，每次罚款将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2、工程量清单编制中出现缺项、漏项的情况，视为承包方对发包方的让利，竣工结算时，不得调整。非承包人原因的工程变更，造成增加新的工程量清

单项目，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执行工程变更内容，其对应的综合单价按下列方法确定：

(1) 合同中已有适用的综合单价，其综合单价与原投标的综合单价相同（不论工程量大小，均按此规定执行）。

(2) 合同中有类似的综合单价（当变更项目和内容类似合同中已有项目时，可以将合同中已有项目的综合单价拿来，通过换算后采用）。

(3) 合同中无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材料采用当地信息指导价，人工费按投标单价，通过现行定额结算单价，并下浮 10%为最终综合单价，并得到甲方书面确认后实施）。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优先顺序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补充附件
- 4、投标书及其附件
- 5、本合同专用条款
- 6、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 7、本合同通用条款
-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技术要求
- 9、施工图纸
- 10、工程量清单
- 11、工程报价单

双方确认同意的有关工程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承诺函及文件等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向招标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招标方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附件：

- 1、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单；
- 2、工程物料单；
- 3、消防专业分包合同（具备消防施工资质）；
- 4、招标文件具备同样后续签订的合同效力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2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

本合同双方约定合同盖章后生效。

发包方：深圳奥萨医药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山区科技中心一路北延段工程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奥萨医药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北延段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科技园高新中一道16号深圳奥萨医药西侧道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长137米	工程造价（万元）	238.057445万元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2021年 1月 20 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5-48-03-01587301	竣工日期	2021年 4月 30 日
监督单位	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1008
建设单位	深圳奥萨医药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湖南省建设工程勘察院	施工单位（土建）	
设计单位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0-440305-48-03-01587301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已按施工设计文件施工完成，满足施工设计文件和相关国家技术、验收规范的要求，工程资料齐全、完整。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 安装	合格	
工程 未达 到使 用功 能的 部 位 (范 围)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意 见	<p>建设单位</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p>
	<p>分包单位</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p>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奥萨医药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1年1月20日至2021年4月30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合同价(元)	2380574.45		
分包单位(燃气专业工程)	深圳鼎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映壁	项目负责人	赵万胜		
及联系方式	13410041341	及联系方式	13312915836		
工程名称	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北延段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中一道16号深圳奥萨医药西侧道路		
工程施工内容及范围	本工程涉及专业有道路、交通、给水、雨水、污水、电力管道、通信管道、消防、燃气等工程。				
实际开工日期	2021.1.20	实际竣工日期	2021.4.30	实际工期	101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评 分	得 分		
一、人员配备		24	24		
二、履约质量		48	46		
三、进度控制		10	8		
四、协调配合与服务		18	18		
合计		100	96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2、芳芷二路市政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520210081001001

标段名称: 芳芷二路、兰芷四路施工

建设单位: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72.543256万元

中标工期: 18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邢艳彩



本工程于 2021-11-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2-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2-23



查验码: 580191793832897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_____

芳芷二路市政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21 层、22 层

联系人：石岩

电子邮箱：shiy@zsq.com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201

联系人：邢艳彩

电子邮箱：985153601@qq.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公开招标，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芳芷二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芳芷二路市政工程，项目总投资额 114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暂定 974.03 万元，位于后海北片区，呈南北走向，城市支路，起点接海德三道，终点接滨海大道，道路长约 181 米，道路红线宽 23 米，与兰芷一路、兰芷二路、兰芷三路、兰芷四路相交，为两车道单向交通走向。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1、芳芷二路市政工程项目内容包括道路、岩土、给排水、电气、交通及其他附属工程； 2、具体以本工程实际的施工图纸及合同条款为准，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_____平方米

	桩径：_____数量：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_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_____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___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___宽：_____高：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___宽：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___宽：_____高：___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__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___宽：___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___宽：_____高：_____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 2022 年 2 月 20 日（具体以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2022 年 8 月 1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标准工期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捌佰叁拾贰万零壹佰陆拾肆元贰角陆分

（小写）：¥8320164.26元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974.03万元，中标下浮率为14.58%，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元；暂列金额为（小写）： 元；暂估价为（小写）： 元。

项目单价：/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月14日

订立地点：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21 层、22 层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201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2943755

电 话：0755-86662523

传 真：0755-82943755

传 真：0755-86662523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江苏大厦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1100-3964-3637-01

帐 号：4425-0100-0100-0000-1354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_____

建设单位(公章): _____

竣工验收日期: _____

发出日期: 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芳芷二路	工程地点	深圳市后海片区舜远金融大厦旁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芳芷二路呈南北走向，南起兰芷一路交叉口，向北依次与兰芷二路、兰芷三路、兰芷四路共三条城市支路相交后，与滨海大道辅道相接，道路全长181m。单向2车道，道路红线宽23m，沿线根据规划设置了完善的市政管线	工程造价（万元）	1143
结构类型	新建道路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878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建单位)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霍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天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公
司
章
印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经检查，该项目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完整齐全、真实有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现行法律规定，质量符合验收要求，综合评定等级为合格，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签章)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年月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姓名: 彭建新 注册号: 1105557-AY006 有效期: 至2026年12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年月日	



3、兰芷四路市政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520210081001001

标段名称: 芳芷二路、兰芷四路施工

建设单位: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72.543256万元

中标工期: 18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邢艳彩



本工程于 2021-11-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2-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2-23

查验码: 580191793832897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_____

兰芷四路市政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21 层、22 层

联系人：石岩

电子邮箱：shiyang@zsq.com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201

联系人：邢艳彩

电子邮箱：985153601@qq.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公开招标，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兰芷四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兰芷四路市政工程，项目总投资额 465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暂定 398.65 万元，位于后海北片区，城市支路，起点接芳芷二路，终点接芳芷一路，道路长约 63 米，道路红线宽 25.5 米。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兰芷四路市政工程项目内容包括道路、岩土、交通、给排水、电气。2、具体以本工程实际的施工图纸及合同条款为准，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_____ 桩径：____ 数量：_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_____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__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暂定 2022 年 2 月 20 日 (具体以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8 日

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为 180 天。

标准工期 / 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叁佰肆拾万伍仟贰佰陆拾捌元叁角

（小写）：¥3405268.30 元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398.65万元，中标下浮率为14.58%，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费为（小写）： 元；暂列金额为（小写）： 元；暂估价为（小写）： 元。

项目单价：/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文件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月14日

订立地点：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21 层、22 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755-82943755

传 真： 0755-82943755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江苏大厦支行

帐 号：1100-3964-3637-01

邮政编码： 518000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2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6662523

传 真： 0755-8666252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4425-0100-0100-0000-1354

邮政编码： 518000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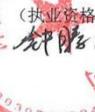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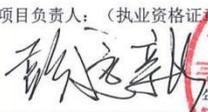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兰芷四路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片区舜远金融大厦旁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兰芷四路呈东西走向，南起芳芷二路，终点与芳芷一路相交，设计范围道路全长43.779m，红线宽为25.5m，	工程造价（万元）	465
结构类型	新建道路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4-0293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建单位)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天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经检查, 该项目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完整齐全、真实有效,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现行法律规定, 质量符合验收要求, 综合评定等级为合格, 同意验收。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 安装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 未达 到使 用功 能的 部 位 (范围)	  		
参加 验收 单 位 意 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六八七。



4、洲远路项目

中标通知书

工程编号：NSGWS20240621002

工程名称：洲远路项目

招标工程名称：洲远路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

中标单位：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346.750398（万元）

备注信息：1. 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399.8万元。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399.8万元。

2. 投标单位资质为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项目经理资质为二级注册建造师，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投标报名时需上传相关证明文件。

本工程于 2024年6月21日 09:00 在南山区政府网站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10 日内按照招标公告和招标人签订本项目的发包合同，如为代建项目中标人则需和代建单位签订合同。

招标人（盖章）：

日期：2024年7月4日





正本

合同编号: 2022S410SG001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市政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洲远路项目

合同名称: 洲远路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洲远路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白石洲片区

工程投资额: 项目总概算 60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490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 83 万元, 预备费 29 万元。
(深南发改批(2024) 53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南山区沙河街道白石洲片区, 道路大致呈东西走向, 西起现状沙河东路, 东至深圳湾消防站正门, 道路全长约 156 米, 红线宽约 12 米, 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双向 2 车道, 设计速度 20 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道路、交通、给排水、电气、燃气、电力迁改等工程。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一、土建工程

1. 道路: 拆除现状路面、绿化带、矮墙等, 新建双向机动车车道, 道路两侧新建人行道, 机动车道采用改性沥青混凝土, 人行道采用透水砖, 路缘石采用混凝土。

2. 交通: 新建标志牌、标志杆、车止石等, 涂划标线。

3. 路基: 部分区域路基处理采用换填土, 给水管采用钢板支护, 电缆管廊采用槽钢支护。

4. 绿化: 迁移乔木。

二、安装工程

1. 电力工程: 沿道路敷设电力电缆、缆线管廊, 沿道路安装高低臂路灯、监控摄像机等。

2. 给排水工程: 拆除现状给水管、雨水管等, 沿道路敷设给水管、雨水管、污水管, 给水采用球墨铸铁管, 雨水、污水采用钢筋混凝土管。

3. 燃气工程: 拆除并沿道路单侧新建燃气管道及燃气管沟燃气管采用聚乙烯管, 配套燃气新旧管连接等。

4. 迁改工程: 10 千伏电力迁改、通信迁改, 拆除电缆、环网柜等, 新建户外环网柜、电力电缆、检查井、以太网交换机等。

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及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156米 宽: 12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交通、给排水、电气、燃气、电力迁改等工程。			

2. 其他工程

具体以施工图纸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8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2月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9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叁佰肆拾陆万柒仟伍佰零叁元玖角捌分 (¥ 3467503.9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伍万捌仟叁佰贰拾壹元肆角捌分 (¥ 158321.4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柒万元整 (¥ 1700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本工程 BIM 由发包人单独发包)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6)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 6.78%。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审定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最终合同结算价格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报告为准,且不得超过 399.8 万元。

双方确认,如因新政策规定导致本合同最终结算审核单位发生调整,应当按照最新政策规定执行。若最终存在发包人超付情况的,承包人应自收到发包人通知返还之日起【30】日内(特殊情况时,双方协商返还时间)一次性退还发包人超付的款项,否则承包人应以未退金额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直至全部还清,并赔偿由此造成发包人的全部损失。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按专用条款 23.5 款约定及时办理。

七、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承包人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为本工程配备管理机构人员。人员组成情况如下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周超奇	/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	二级	粤 2442021202302999	市政公用工程
技术负责人	林彬兴	/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	二级	粤 2442023202313784	建筑工程
安全主任	谢培丰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 C3(2017)0021395	建筑工程
质量主任	陈楷文	/	职称证	/	0442210600012000151	建筑工程
造价工程师	郑佳林	/	造价师证	/	建[造]11234400023429	土木工程
安全员	林楷雄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 C3(2021)0116472	综合

施工员	王增武	/	上岗证	/	0442210400012000078	市政工程
资料员	丁丽	/	上岗证	/	0442211400012000159	市政工程
劳务员	张帮均	/	上岗证	/	2401140000176639	市政工程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若有）；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包括专用条款附件）；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 and 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7月26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1366 号爱心大厦 13 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 7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 伍 份，其中合同正本份数：贰 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 壹 份正本。合同副本份数：叁 份，发包人保存 壹 份，承包人保存 壹 份，其它保存单位：保存 壹 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杨利君

承包人：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林俊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5634798694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6722421Q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1366 号爱心大厦 14F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201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杨利君

法定代表人：林俊煌

委托代理人：朱琨彦

委托代理人：黄晓佳

电话：18565707275

电话：13714505115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595548880@qq.com

5、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

—侨发路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工程编号：NSGWS20240910004

工程名称：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

招标工程名称：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侨发路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中标单位：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254.542586（万元）

备注信息：①该招标工程不可竞争费为28.793151万元。28.793151万元。

②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399.8万元。

③投标单位资质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项目经理需具备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专业为市政专业。

④投标报名时需上传相关证明文件。

本工程于 2024年9月10日 09:00 在南山区政府网站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10 日内按照招标公告和招标人签订本项目的发包合同，如为代建项目中标人则需和代建单位签订合同。

招标人（盖章）：

日期：2024年9月20日





正本

合同编号: 2024S435SG017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市政小型平台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改造整治工程——侨发路项目

合同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改造整治工程——侨发路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合同承包人由发包人通过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小型建设工程交易及履约评价管理系统公开招标方式产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侨发路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投资额: 项目总概算 371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30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48 万元,预备费 18 万元。

(深南发改批(2024)326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南山区沙河街道,道路大致呈南北走向,南起侨香路,北至侨城坊 T8 栋,设计全长约 298 米,规划为城市支路,红线宽 18 米,双向双车道,设计速度 30 千米/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安装工程、绿化工程等。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安装工程、绿化工程等。

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及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298 米 宽: 18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其他工程

交通工程、安装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15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6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贰佰伍拾肆万伍仟肆佰贰拾伍元捌角陆分 (¥ 2545425.8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壹拾伍万玖仟捌佰零贰元玖角捌分 (¥ 159802.9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拾贰万捌仟壹佰贰拾捌元伍角叁分 (¥ 128128.53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6)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 7.56%。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审定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本项目合同综合单价以区造价站审定的为准，工程量按实计算，最终合同结算价格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报告为准，且不得超过 399.8 万元。

双方确认，如因新政策规定导致本合同最终结算审核单位发生调整，应当按照最新政策规定执行。若最终存在发包人超付情况的，承包人应自收到发包人通知返还之日起【30】日内（特殊情况时，双方协商返还时间）一次性退还发包人超付的款项，否则承包人应以未退金额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直至全部还清，并赔偿由此造成发包人的全部损失。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按专用条款 23.5 款约定及时办理。

七、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承包人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为本工程配备管理机构人员。人员组成情况如下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林宏生	/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	二级	粤 2442020202105697	市政公用工程
技术负责人	黄晓佳	/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	二级	粤 2442016201603089	市政公用工程
造价工程师	郑佳林	/	造价师证	/	建[造] 11234400023429	土木工程
质量主任	陈楷文	/	职称证	/	0442210600012000151	建筑工程
安全主任	谢培丰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 C3 (2017) 0021395	建筑工程
安全员	王增武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 C3(2021)0108873	综合
施工员	陈梓兴	/	上岗证	/	0442210400012000046	市政工程
资料员	丁丽	/	上岗证	/	0442211400012000159	市政工程
劳务员	张帮均	/	上岗证	/	2401140000176639	市政工程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若有）；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包括专用条款附件）；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9月26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1366号爱心大厦13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7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伍份,其中合同正本份数：贰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壹份正本。合同副本份数：叁份,发包人保存壹份,承包人保存壹份,其它保存单位：保存壹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为《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侨发路项目施工合同》的盖章页)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5G34798694R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1366 号爱心大厦 14F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杨利君

委托代理人: 林泽鑫

电话: 13530934394

传真: /

电子信箱: /



承包人: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林俊煌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6722421Q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20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林俊煌

委托代理人: 黄晓佳

电话: 13714505115

传真: /

电子信箱: 595548880@qq.com

(四)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竣工验收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项目经理姓名	备注
1	十二岭片区道路修复黑化工程	市政道路	2023.11.08	47.053639	黄晓佳	
2	山庄文体馆周边停车位改沥青路面工程	市政道路	2024.04.20	51.662138	黄晓佳	

十二岭片区道路修复黑化工程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十二岭片区道路修复黑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十二岭片区

发包人：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6722421Q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十二岭片区道路修复黑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十二岭片区

资金来源: 小型基建

二、工程承包范围

具体内容见施工图。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7 日 (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含税)

人民币¥470536.39元(注:建安费已下浮3%,安全文明施工费不下浮,按实结算)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12109.9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 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 元;
-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 元;

(5) 弃土费：人民币¥ 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4)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6)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8) 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 (9)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 9月 18日；

订立地点：坪山街道办事处办公大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自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十二岭片区道路修复黑化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 11月 0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十二岭片区道路修复黑化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街道金朗巷北区
工程规模	道路修复：3468.13m ² ；道路划线：159.97m ² ；停车位：22个；消防通道划线：267.65m ² ；消防通道禁停字：5组；人行道划线：38.5m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类型	道路修复	工程用途	道路修复黑化
施工许可证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18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海南华磊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A246001174
施工单位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44304681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p>(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p>		
<p>1、验收组</p>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p>2、专业组</p>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资料组		
<p>(二) 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p>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经审查，施工单位已全部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内容，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本工程符合设计使用功能。存在问题已整改完毕，经复验，符合要求，验收组织机构人员一致同意评定工程质量等级为优良。

验收日期：2023年11月08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汝松	项目负责人： 强	项目负责人： 黄晓佳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阮元
法人代表：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市政建筑
2024.12.15
深圳市诚信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山庄文体馆周边停车位改沥青路面工程

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

SANFANGCHENGXIN TENDERING CO.,LTD.

三方诚信 (2024) 22 号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山庄文体馆周边停车位改沥青路面工程 (招标编号:
0832-SFCX23FSB036) 组织公开招标采购, 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和采购人确认, 贵公司被确定为中标商:

申报书 编号	采购条目 流水号	采购单位	委托金额	中标金额
/	/	深圳麒麟 山庄	人民币伍拾贰万柒仟 壹佰陆拾壹元伍角肆 分元整 (¥527,161.54)	人民币伍拾壹万陆仟 陆佰贰拾壹元叁角捌 分 (¥516,621.38)

请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 并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采购单位联系人: 易经理, 电话: 0755-26618888; 中标单位联系人: 陈发逸, 电话: 0755-86662523、13715988453)。

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1月23日

抄送: 深圳麒麟山庄。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金润大厦7层E单元 邮政编码: 518040
公司网址: <http://www.sfex.cn> E-mail: bidning@sfex.cn
电话: 82800088、82800099 传真: 82800022

合同编号：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山庄文体馆周边停车位改沥青路面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沁园路 4599 号

发 包 人：深圳麒麟山庄

承 包 人：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时 间：2024 年 3 月 12 日



三、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合同价款：

1. 本工程合同价为：516621.38元，人民币大写：伍拾壹万陆仟陆佰贰拾壹元叁角捌分以上工程造价已包含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运输费、人工费、安装费、装卸费、安全措施费、税费、保险费等一切费用）。

五、工程价款的结算方式和时间：

1. 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97%；剩余3%作为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工程竣工验收之日算起满2年后第5天内支付。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出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甲方审核无误后在（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应金额。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时间），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乙方特别同意甲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和不用支付违约金，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2. 该工程结算价格以招标文件第二种方式：固定总价合同，工程结算时，结算不做调整

3.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354

六、质量保修期及保修责任

1. 本工程的质量缺陷保修期为2年（以竣工验收合格并实际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2. 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在保修期内，乙方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后3个日历天内派人修理完毕。乙方不在约定期间内派人修理的，甲方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其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

七、验收依据、方式和时间

1. 按照国家、省、市、行业有关标准验收；

2. 自甲方收到乙方的验收申请之日起3个工作日，甲方组织进行验收，并在5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

八、甲、乙双方工作

1. 甲方工作

(1) 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督查、管理，办理验收、变更、登记。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经协商可订立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其他条款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麒麟山庄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日期：

2024.3.12



乙方（盖章）：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日期：



合同

工程项目验收报告单

工程名称	山庄文体馆周边停车位改沥青路面工程
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沁园路 4599 号
施工单位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4 年 3 月 13 日
竣工时间	2024 年 4 月 20 日
结算价	516621.38 元
接手部门	工程与园林部
工程规模 简介	1339.63m ²
工程验收 情况	合格
参加验收 人员	陈康五 黄晓佳   

(五) 近五年履约评价情况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北延段工程	深圳奥萨医药有限公司	优良	2021.04.30	
2	沙河片区市政设施零星修缮工程（一次）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A	2020.07.06	
3	南头街道执法队扣押仓库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A	2023.06.26	
4	南山区青少年活动中心（滨海部）户外景观项目（施工）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南山区委员会	A	2020.06.21	
5	大冲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施工）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A	2020.12.29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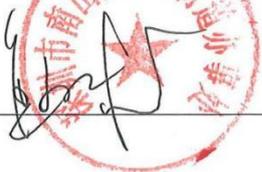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奥萨医药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1年1月20日至2021年4月30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合同价(元)	2380574.45	
分包单位(燃气专业工程)	深圳鼎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映壁		项目负责人	赵万胜	
及联系方式	13410041341		及联系方式	13312915836	
工程名称	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北延段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中一道16号深圳奥萨医药西侧道路		
工程施工内容及范围	本工程涉及专业有道路、交通、给水、雨水、污水、电力管道、通信管道、消防、燃气等工程。				
实际开工日期	2021.1.20	实际竣工日期	2021.4.30	实际工期	101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评 分	得 分	
一、人员配备			24	24	
二、履约质量			48	46	
三、进度控制			10	8	
四、协调配合与服务			18	18	
合计			100	96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建设工程预选库子项目中标单位等级评定表（工程施工类）

用库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2020年1月7日至2020年7月6日	
入库单位名称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沙河片区街道片区市政设施零星修缮工程（一次）	
工程地点	沙河片区街道片区	中标价	88.3008万元	
等级评定分项内容	等级	评分细则		备注
项目组织管理	A	项目经理的责任心、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工作人员业务素质；承包方的财务履约能力和履行合同相应的技术实力；应急处理能力。（A-优秀；B-良好；C-一般；D-差）		
工程质量	A	A-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一次性验收合格；B-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在一次整改后验收合格；C-施工验收中，整改两次后验收合格；D-施工验收中，整改两次后仍然达不到要求。		
安全文明施工	A	文明施工，有效投诉的数量及投诉的处理情况（受到一次或以上的有效投诉评分不得为“A”）；施工安全措施的完善情况；是否发生安全事故（发生一般安全事故评分不得为“A”）；有效防止污染措施及施工现场环境。（A-优秀；B-良好；C-一般；D-差）		
工期限制	B	A-工期提前10%或以上完成；B-正常完工（子项目中标单位自身原因未提前完工）；C-子项目中标单位自身原因超期达10%以下；D-子项目中标单位自身原因超期达50%及以上。		
评定得分	95分	以上各项“A”得25分，“B”得20分，“C”得15分，“D”得0分，逐项累加。		
评定小组负责人签名：  单位（加盖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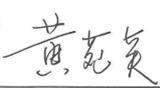
履约评价表（工程施工类）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开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10日至2023年06月26日	
承包单位名称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南头街道执法队扣押仓库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辖区	中标价	194.035534（万元）	
等级评定分项内容	等级	评分细则		备注
项目组织管理及配合情况	A	项目经理的责任心、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工作人员业务素质；承包方的财务履约能力和履行合同相应的技术实力；应急处理能力；能够依法、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能够按照合同中的约定与建设单位配合完成工作；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不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A-优秀；B-良好；C-一般；D-差）		
材料品控及工程质量	A	A-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一次性验收合格；B-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在一次整改后验收合格；C-施工验收中，整改两次后验收合格；D-施工验收中，整改两次后仍然达不到要求。		
安全文明施工	A	文明施工，有效投诉的数量及投诉的处理情况（受到一次或以上的有效投诉评分不得为“A”）；施工安全措施的完善情况；是否发生安全事故（发生一般安全事故评分不得为“A”）；有效防止污染措施及施工现场环境。（A-优秀；B-良好；C-一般；D-差）		
工期	B	A-工期提前10%或以上完成；B-正常完工（子项目中标单位自身原因未提前完工）；C-子项目中标单位自身原因超期达10%以下；D-子项目中标单位自身原因超期达50%及以上。 注：1.此处的“工期”包括合同中约定的阶段性工期节点；2.若项目尚未完工，且合同未约定阶段性工期节点的，则可默认基准评定得分“B”。		
评定得分	95	以上各项“A”得25分，“B”得20分，“C”得15分，“D”得0分，逐项累加。若项目存在《南山区建设工程预选库动态管理实施细则》第十一条或第十二条所列情形的，则需按规定计取最终评定得分，并在“备注栏”中予以说明。		
评定负责人签名： 单位（加盖公章）： 				

建设工程预选库子项目中标单位等级评定表（工程施工类）

用库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深圳市南山区委员会	评价期限	2019年12月23日 至2020年06月21日	
入库单位名称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南山区青少年活动中心（滨海部）户外景观 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南山区青少年活动中心（滨海部）	中标价	183.47万元	
等级评定分项内容	等级	评分细则		备注
项目组织管理	A	项目经理的责任心、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 平； 工作人员业务素质；承包方的财务履约能力和 履行合同 相应的技术实力；应急处理能力。（A-优秀；B-良好；C— 一般；D-差）		
工程质量	A	A-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一次性验收合格；B- 组织 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在一次整改后验收合格； C-施工 验收中，整改两次后验收合格；D-施工验收 中，整改两 次后仍然达不到要求。		
安全文明施工	A	文明施工，有效投诉的数量及投诉的处理情况（受 到一 次或以上的有效投诉评分不得为“A”）；施工安 全措 施的完善情况；是否发生安全事故（发生一般 安全事 故评分不得为“A”）；有效防止污染措施及施 工现场环 境。（A-优秀；B-良好；C-一般；D-差）		
工期限制	A	A-工期提前10%或以上完成；B-正常完工（子项目 中标 单位自身原因未提前完工）；c -子项目中标单位 自身 原因超期达10%以下；D -子项目中标单位自身 原因超 期达50%及以上。		
评定得分	100	以上各项“A”得25分，“B”得20分，“C”得15分，“D”得。 分，逐项累加。		
评定小组负责人签 单位（加盖公章）				

附件 1

建设工程预选库子项目中标单位等级评定表（工程施工类）				
用库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0年9月29日 至 2020年12月29日	
入库单位名称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大冲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大冲社区	中标价	225.797359（万元）	
等级评定分项内容	等级	评分细则		备注
项目组织管理及配合情况	A	项目经理的责任心、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工作人员业务素质；承包方的财务履约能力和履行合同相应的技术实力；应急处理能力；能够依法、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能够按照合同中的约定与建设单位配合完成工作；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不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A-优秀；B-良好；C-一般；D-差）		
材料品控及工程质量	A	A-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一次性验收合格；B-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在一次整改后验收合格；C-施工验收中，整改两次后验收合格；D-施工验收中，整改两次后仍然达不到要求。		
安全文明施工	A	文明施工，有效投诉的数量及投诉的处理情况（受到一次或以上的有效投诉评分不得为“A”）；施工安全措施的完善情况；是否发生安全事故（发生一般安全事故评分不得为“A”）；有效防止污染措施及施工现场环境。（A-优秀；B-良好；C-一般；D-差）		
工期	A	A-工期提前10%或以上完成；B-正常完工（子项目中中标单位自身原因未提前完工）；C-子项目中中标单位自身原因超期达10%以下；D-子项目中中标单位自身原因超期达50%及以上。 注：1. 此处的“工期”包括合同中约定的阶段性工期节点；2. 若项目尚未完工，且合同未约定阶段性工期节点的，则可默认基准评定得分“B”。		
评定得分	100	以上各项“A”得25分，“B”得20分，“C”得15分，“D”得0分，逐项累加。若项目存在《南山区建设工程预选库动态管理实施细则》第十一条或第十二条所列情形的，则需按规定计取最终评定得分，并在“备注栏”中予以说明。		
评定小组负责人签名：  单位（加盖公章）： 				

(六) 科技创新能力

科技创新能力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说明	专利颁发机构	专利颁发日期	备注
1	一种建筑用抹平机	建筑施工使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1.03.02	
2	一种移动式建筑工具车	建筑施工使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1.03.02	

证书号第 12622049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建筑用抹平机

发 明 人：张廷路

专 利 号：ZL 2019 2 1760330.5

专利申请日：2019 年 10 月 21 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
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 B 座 C 座 A 座 2201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03 月 02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264204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2622049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0 月 21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张廷路

发明人：

张廷路

证书号第 12633640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移动式建筑工具车

发 明 人：张继栓

专 利 号：ZL 2020 2 0150164.3

专利申请日：2020 年 02 月 03 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
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03 月 02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263570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2633640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2 月 03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张继栓

发明人：

张继栓

(七) 人员配备情况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从事职务	姓名	职称	注册证/上岗证	社保情况 (*年*月--*年*月)	备注
1	项目经理	黄晓佳	//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2023.07-2024.10	
2	技术负责人	赵万胜	工程师	职称证	2020.04-2024.10	
3	商务负责人	周超奇	工程师	职称证	2022.06-2024.10	
4	造价工程师	郑佳林	造价工程师	造价师证	2021.04-2024.10	
5	质量负责人	陈楷文	/	职业资格证	2016.04-2024.10	
6	安全负责人	王增武	/	安全生产考核C证	2019.04-2024.10	
7	安全员	陈梓兴	/	安全生产考核C证	2019.08-2024.10	
8	施工员	姚洪财	/	职业资格证	2019.11-2024.10	
9	资料员	丁丽	/	职业资格证	2019.01-2024.10	
10	劳资专管员	魏李东	/	职业资格证	2022.05-2024.10	
11	材料员	林桂波	/	职业资格证	2014.03-2024.10	

项目经理：黄晓佳



使用有效期：2024年11月
04日-2025年04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黄晓佳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5-05-01

注册编号：粤2442016201603089

聘用企业：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12-15至2027-12-15）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12-15至2027-12-15）



黄晓佳

个人签名：黄晓佳

签名日期：2024.11.04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11月0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6)0006162

姓名:黄晓佳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05月0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06月23日

有效期:2016年06月23日至2025年06月2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01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黄晓佳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 五月 一日生，于

二〇〇九年 三月至 二〇一一年 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工学院

校 长：張力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成厅 [1997] 17号

证书编号：115285201106001762

二〇一一年 六月 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黄晓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5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关埠
 镇溪西东南面住宅区八横巷
 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5050169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6.23-2036.06.2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晓佳

社保电脑号：626678605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5050169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4161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7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08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09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10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11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2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3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9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0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7161.21	3951.2			5786.36	2129.06			451.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b767e5c59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41619
 单位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赵万胜



毕业证书



学生赵万胜系江西省
九江县(市)人, 现年22岁,
在本校 专业学习
(毕业后修业 年)。
按教学计划完成全部学业,
成绩及格, 准予毕业。

长沙有色金属专科学校校长

色毕字第 18 号

一九九〇年六月

姓名 赵万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年7月11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青梧
路2号科苑学里揽翠居
4-8D

公民身份号码 3604811968071134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6.11-2027.06.1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万胜

社保电脑号：605614394

身份证号码：36048119680711341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4161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641619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4	641619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5	641619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6	641619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7	641619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8	641619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9	641619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10	641619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合计			34850.0	20208.0			20742.35	7537.28			1282.36		906.4		378.2		408.5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b767d9942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41619 单位名称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负责人：周超奇

姓名：周超奇 B730

性别：男

身份证号：430521199111156850

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20年12月20日

证书编号：B08203080100004189

查询网址：
<http://www.hnsrcw.com/zquery/>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周超奇
身份证号：430521199111156850
证书编号：65439110121084963

参加 交通土建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准予毕业。

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长沙理工大学
高等院校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14119637

No. 14 025076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超奇

社保电脑号：643220123

身份证号码：4305211991111568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4161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6	64161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64161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64161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64161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64161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64161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64161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64161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4161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4161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4161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4161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64161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07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08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09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10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11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2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3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456.41	6405.6			6738.94	2463.46			596.2						181.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b76801543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41619 单位名称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郑佳林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郑佳林
身份证号码：421126198112066317
性别：男
专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34400023429

初始注册日期：2023年07月17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17日



姓名 郑佳林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年12月6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大道033号桃源村55栋4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211261981120663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4.07-2036.04.07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郑佳林 性别 男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六日生，于二〇〇〇年
九月至二〇〇四年七月在本校
园林专业
肆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吴玉厚
校名: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二〇〇四年七月十日
学校编号: 10153120040500074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316431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佳林

社保电脑号：626763579

身份证号码：4211261981120663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4161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4	641619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641619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641619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641619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641619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641619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641619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641619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641619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07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08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09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10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11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41619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2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3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4161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4161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4161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4161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4161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4161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4161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6997.11	8933.6				17250.08	6052.34			738.4				27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b76800baa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点。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41619
单位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25日

质量负责人：陈楷文

证书编码：044221060001200015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楷文

身份证号：440582198312207415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艺建联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1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楷文

社保电脑号：643464988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312207415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4161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3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4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5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6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7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08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09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0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33298.81	21458.4			6036.42	2041.48			1459.94		964.92	1577.32		809.3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b767dcf1a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41619 单位名称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王增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08873

姓名：王增武

性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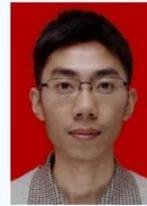
出生年月：1985年10月2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7月29日

有效期：2024年06月28日 至 2027年07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2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增武** 性别男，一九八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七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设计技术**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东白云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8221200706001945

二〇〇七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王增武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年10月27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棉北街道平南红湖路上十三巷7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5102709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1.22-2036.01.2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增武

社保电脑号：801485235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510270917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4161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12964	77.78	25.93	1	2800	14.0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3	04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12964	77.78	25.93	1	2800	14.0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3	05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12964	77.78	25.93	1	2800	14.0	2800	3.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12964	77.78	25.93	1	2800	14.0	28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12964	77.78	25.93	1	2800	14.0	28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12964	77.78	25.93	1	2800	14.0	28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12964	77.78	25.93	1	2800	14.0	28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8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8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8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2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3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合计			22150.81	14626.4			4600.65	1612.51			1054.66						443.7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b767f28e7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41619 单位名称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陈梓兴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09269

姓名：陈梓兴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8年06月0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8月06日

有效期：2024年06月28日 至 2027年08月0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梓兴

社保电脑号：802521403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806017456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4161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7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12964	77.78	25.93	1	2800	14.0	28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12964	77.78	25.93	1	2800	14.0	28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12964	77.78	25.93	1	2800	14.0	28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8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8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8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2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3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8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9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10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合计			21006.81	13922.4			4394.52	1543.79			1015.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b767dd44c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41619	单位名称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施工员：姚洪财

证书编码：044221010001200017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姚洪财

身份证号：440582198706131636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艺建联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1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姚洪财

社保电脑号：616390245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706131636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4161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8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8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41619	2800.0	392.0	224.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8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2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3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8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9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10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合计			20148.81	13394.4			4226.94	1487.93			985.36			518.45	339.16		397.5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b767ff7bed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41619 单位名称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丁丽

证书编码：044221140001200015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丁丽

身份证号：440582199101010924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艺建联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1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劳资专管员：魏李东

证书编码：044221130001200008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魏李东

身份证号：44058219960408743X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艺建联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1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魏李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6 年 4 月 8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金灶镇深坑三横巷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6040874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2.11-2029.02.11

材料员：林桂波

CAGE CAGE CAGE CAGE CAGE CAGE



林桂波 同志于 2024 年
02 月21 日至 2024年03月06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材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林桂波
身份证号 440524197611037411
证书编号 2401040000176732
工作单位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08日
证书专用章
有效期至: 2027-03-08
101081658

姓名 林桂波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11 月 3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金灶
镇外洋顶新厝二横巷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241976110374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12.31-2026.12.3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桂波 社保电脑号：611448425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611037411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4161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1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07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08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09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10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11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41619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5.5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2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3	641619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4161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5918.31	23160.0			20082.64	6999.98			1664.86			1059.36	2370.09	1236.7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b767e8bc3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41619 单位名称：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八) 企业获奖情况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级别	颁奖机构	获奖日期	备注
1	//	//	//	//	//	
...						

(九) 其他

无